#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万兴通用消费类软件产品研发及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813.55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具体金额以资金划转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该项目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万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3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5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6.55元/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1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137.6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962.36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月11日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8]000017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

债券代码: 123116 债券简称: 万兴转债

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	元
<u> </u>	ノマレマ・ドラフィ	<i>/</i> u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万兴通用消费类软件产品研发及技术改造 项目	24, 894. 32	24, 094. 32
2	数据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4, 484. 00	2, 984. 00
3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5, 000. 00	1, 884. 04
	合计	34, 378. 32	28, 962. 36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于 2019 年 6 月使用完毕,并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人民币 1.76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账户,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签订的《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数据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分别通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兴之佳科技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该项目于2020年12月实施完毕,为便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19日、2021年1月11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账户注销,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人民币 121.90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账户,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签订的《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上述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详见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2020 年 3 月 23 日、2020 年 11 月 19 日、2021 年 1 月 11 日 在 巨 潮 资 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	截止日余 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营业部	万兴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32010078801300000361	24, 094. 32	1, 742. 88	活期

证券代码: 300624 证券简称: 万兴科技

债券代码: 123116 债券简称: 万兴转债

2004 1414 7 707 1112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	截止日余 额	存储方 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 支行	深圳万兴软件有 限公司	79300078801600000300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万兴科技(湖南) 有限公司	66010078801300001544		70. 67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拉萨市柳梧支行	万兴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138813847307	2, 984. 00		己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 支行	深圳市兴之佳科 技有限公司	79300078801100000621			己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拉萨北京中路 支行	万兴科技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54050101363600002035	1, 884. 04		己销户
合计			28, 962. 36	1, 813. 55	

# 三、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 (一)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万兴通用消费类软件产品研发及技术改造项目"主要是用于对公司主要软件产品的研发与升级改造,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效升级现有产品、增强研发实力,提升公司竞争力。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万兴通用消费类软件产品研发及技术改造项目"在深圳购买办公楼事项变更为在湖南长沙购买办公楼,增加湖南万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使用不超过 3,500.00 万元募集资金对湖南万兴进行增资,用于湖南万兴购买办公楼;同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进度,将使用购买办公楼节约的资金用于公司支付收购深圳市亿图软件有限公司 51%股权的剩余收购价款;项目实施进度由 2020 年 12 月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万兴通用消费类软件产品研发及技术改造项目"已于 2022 年 9 月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具体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公告编号: 2022-069** 

承诺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 总额	募集资金 拟投资额	累计完成的项 目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 余额(含利息 收入、理财收 益)
万兴通用消费类软件 产品研发及技术改造 项目	24, 894. 32	24, 094. 32	24, 873. 29	24, 073. 29	1, 813. 55

债券代码: 123116 债券简称: 万兴转债

上述项目已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将予以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813.55 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具体金额以资金划转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该 项目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在节余募 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事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 对应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二) 本次结项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 使用的有关规定,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加强对项目的费用监督和管控,通过控制预算及成本,使得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得到了有效节约。同时公司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现资金增值,取得的银行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

#### 四、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资源进行的优化配置,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 五、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万兴通用消费类软件产品研发及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

债券代码: 123116 债券简称: 万兴转债

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万兴通用消费类软件产品研发及技 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将"万兴通用消费类软件产品研发及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四)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 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债券代码: 123116 债券简称: 万兴转债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